

汕头大学学术成果评价体系

2022 年 4 月 27 日第 12 次校长办公会议第一次修订

汕头大学科研处

2022 年 4 月

说 明

- 1、 以下学术成果评价表自成等级。
- 2、 表中未列科研成果需经过学科申请，学院审核，校学术委员会审议后，校长办公会议审定。
- 3、 艺术类作品和获奖另行评价。

表 1 论文分级分类方案

等级	发表或收录的期刊	转载刊物	党报党刊
P1	<i>Nature; Science; Cell</i> 。 《中国社会科学》。		
P2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领军期刊；中科院大类分区一区期刊；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学科分类排名第 1 的和 CSSCI 来源期刊交集；《汕头大学人文社会科学一级学科首选期刊目录》。	《新华文摘》全文转载或 5000 字以上。	《求是》
P3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重点期刊；中科院大类分区二区期刊；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学科分类排名前 25%的和 CSSCI 来源期刊交集；A&HCI 期刊；《汕头大学人文社会科学权威期刊目录》。	《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全文转载、《新华文摘》（2000 字以上）。	在《光明日报》《人民日报》《经济日报》上发表的学术性文章（3000 字以上）。
P4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梯队期刊；中科院大类分区三区期刊；EI 期刊论文；P1\ P2\ P3 以外的 CSSCI 来源期刊；CSSCI 来源集刊。	《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	在《南方》《光明日报》《人民日报》《经济日报》《解放军报》《南方日报》上发表的学术性文章。
P5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高起点新刊；中科院大类分区四区期刊；EI 非期刊论文；P1\ P2\ P3\ P4 以外的 SCOPUS 期刊（人文社会科学）；P1\ P2\ P3\ P4 以外的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 扩展版来源期刊。	《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全文转载	
P6	公开发表的其他学术论文。		

说明：

- 1、 论文按发表当年的索引目录和分区确定级别。
- 2、 中科院分区期刊的论文类型应为 Article 或 Review。
- 3、 在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的论文，其会议由学术委员会结合学科或技术领域选定并确定级别（先期在试点学科试行）。
- 4、 同时符合多个等级的论文按最高等级计算。
- 5、 《汕头大学人文社会科学权威期刊目录》中的《国家行政学院学报》、《舞蹈》不列入 p3 等级。书评、报导（报道）等论文认定为 P6。

表 2 学术著作/研究报告分级分类方案

等级	学术著作	决策咨询成果
B1	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的著作。	对国家产生重要影响的政策建议与观点、被中央和国家领导人（现任正国家级）采纳或作肯定性批示的研究报告；主持起草并被国家立法的立法草案。
B2	获得国家出版基金资助的著作；结项等级为“优秀”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最终成果（著作）；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推荐外译的著作（已立项出版）。	对国家产生重要影响的政策建议与观点、被中央和国家领导人（中央政治局委员或现任副国级领导）采纳或作肯定性批示的研究报告；全国社科规划办《成果要报》、教育部《高校智库专刊》、《新华社内参》、中共中央办公厅《观点摘编》、《中国社会科学》（内部文稿）及中央部委内部对策研究刊物等上刊发，并产生重要影响（指有肯定性的中央领导批示意见或作为相关政策实施）的研究报告。
B3	入选《广东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的著作；结项等级为“优秀”的广东省社科规划项目最终成果（著作）；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推荐申报出版机构出版的专著；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推荐外译的著作；纳入“国家重点图书出版专项规划”的著作。	对省部级党政产生重要影响的政策建议与观点、被省部级党政部门采纳（指现任省部级正副职领导批示意见或作为相关政策实施）的研究报告；全国社科规划办《成果要报》、教育部《高校智库专刊》、《新华社内参》、中共中央办公厅《观点摘编》、《中国社会科学》（内部文稿）及中央部委内部对策研究刊物上刊发的研究报告；主持起草并被省人大正式立法的立法草案。
B4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推荐申报出版机构出版的专著、译著、古籍整理；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推荐申报出版机构出版的专著。	对地方市级、厅局级党政部门产生重要影响的政策建议与观点、被采纳（指现任地市、厅局级及以上领导肯定性的批示意见或作为相关政策实施）的研究报告；广东省社科联《南方智库专报》及广东省党政部门内部对策研究刊物上刊发，并产生重要影响（指有肯定性的厅局级及以上领导批示意见或作为相关政策实施）的研究报告。
B5	专著、译著、古籍整理。	广东省社科联《南方智库专报》及广东省党政部门内部对策研究刊物上刊发的研究报告。
B6	编著。	被国有大中型企业采纳并产生重要影响（指作为企业的制度或政策给予实施）的研究报告；面向社会公开发行的皮书、发展报告中的专题研究报告；为学校长期发展产生重要影响的政策建议和观点、被采纳（指有肯定性的现任校党委书记批示意见或作为相关政策实施）的研究报告（不含本职工作成果）。

说明：1、决策咨询成果需提供规范性采纳证明材料；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如果有相当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不重复统计。

2、同时符合多个等级的著作按最高等级计算。

表 3 其他科研成果评价体系方案

等级	知识产权	标准
IP1	国家审定的动植物新品种。	强制性国家标准。
IP2	省级审定动植物新品种。	推荐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IP3	授权发明专利（含中国及外国）。	地方标准。

表 4 科研奖励分级方案

等级	科研奖励
A1	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奖。
A2	国家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一等奖及以上奖；中国专利金奖。
A3	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一等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二等奖，以及其他奖励证书加盖国家部委国徽章科研类奖励一等奖及以上奖；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奖、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奖；中国专利银奖、广东省专利金奖。
A4	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二等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三等奖及其他奖；以及其他奖励证书加盖国家部委国徽章科研类奖励二等奖；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专利银奖。
A5	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及其他奖、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及其他奖；奖励证书加盖国家部委国徽章科研类奖励三等奖、广东省专利优秀奖。
A6	市厅级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说明：1、“以上奖”指设置的突出贡献奖、特等奖等；“其他奖”指设置的“普及读物奖”、“青年成果奖”等。
2. 国家科技奖励办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另行申请认定。

表 5 成果转化分级方案

等级	成果转化
T1	成果转化合同累计实际到校收益超过（含）1000 万元。
T2	成果转化合同累计实际到校收益超过（含）500 万元。
T3	成果转化合同累计实际到校收益超过（含）200 万元。
T4	成果转化合同累计实际到校收益超过（含）50 万元。
T5	成果转化合同累计实际到校收益超过（含）20 万元。

说明：成果转化指技术成果转让或许可实施。